

# 转专业流程图

教务部对转专业工作进行整体部署（3月底）

学籍办收集医学部各专业的接收名额、接收条件并进行审核

学籍办统一发布医学部各专业的接收名额和接收条件（4月中旬）

符合报名条件的学生向拟申请专业所在学院报名、提交材料（5月初）

各学院组织考核工作并公示拟接收学生名单（5月底）

学院提交公示材料和结果至学籍办备案

各学院复审转专业资格（秋季学期初）

学籍办在教务系统中进行转换学籍操作，相关材料在学院间进行移交  
(学生办理异动时提交)